

给未成年人撑把“保护伞”

参加“科妙启智”品牌活动、走进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参加研学旅行活动……这些教育实践为孩子们开启了社会课堂的大门,引领他们感受不一样的精彩;

实施送教上门、开展“精美的石刻会说话——我是大足石刻守护者”职业意识体验活动、筑牢“福彩圆梦·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工程”,建设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开展法治教育等关爱青少年成长的“温暖活动”,仿佛一簇簇温暖的篝火,伴随青少年在成长道路上勇敢前行;

“少年智则国智,少年强则国强,少年进步则国进步。”大足区始终把关爱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作为一项基础工程、希望工程和民心工程来抓,在帮扶特殊群体上下功夫,在提升青少年自我保护意识上做文章,在未成年人教育成长工作中迈出了坚实的一步。

为了让孩子们在安全、和谐、有爱的环境中健康快乐地成长,大足区各级各部门从基本生活保障、校园环境整治、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整体氛围营造等方面都作出了长足努力,大手拉小手,用爱浸润孩子们的心田,一起奔向幸福的明天。

新渝报记者 张琦 见习记者 彭茜
本版图片均为受访者供图



孩子们在大足烈士陵园向英雄烈士致敬。



青少年走进大足区科技馆。

“没想到我的孙女在家也能上学,老师们真是太好了!”6月24日,脱贫户言言奶奶拉着送教小分队队员蒋兴兰老师的手,不停地致谢。今年8岁的言言,两年前因为重病,家长带着她一直奔波于医院和家之间,无法到校正常上学。老师和同学们都非常关心她,为她量身定制“送教上门”方案。

为了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儿童的受教育权,大足区教委与全区各学校上下联动,牵头10个部门做好控辍保学联控联保工作,全面开展全区6—16周岁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入学情况精准“大排查”,对236名重度残疾儿童实行“送教上门”,确保所有适龄少儿接受义务教育。出台《大足区2022年义务教育招生工作方案》,根据依法入学、就近免试、对口入学、规范公平的原则,让年满6周岁及以上儿童依法接受并完成义务教育。此外,对于流动人口随迁子女和残疾儿童少年入学作出了单独的规定。“孩子读书一个都不能少,实现教育公平必须关注弱势群体,每个孩子都应该享受到最好的教育。”大

兜底保障 让孩子们“有家可归有学可上”

足区龙岗一小党总支书记陈茵在学校脱贫攻坚工作会上这样表示。

为了更好地保障困境儿童的基本生活,让他们吃得饱、穿得暖、上得起学,2021年,大足区教委共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53683余人次,资助金额5382.1127余万元。今年,共排查农村建档立卡脱贫户学生4375人,其他家庭经济困难学生11772人,全部落实学生资助,确保了义务教育入学率和困难学生资助率两个100%。

大足区民政局今年共投入3281.33万元,按时按标准对孤儿、艾滋病感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7269名困难未成年人发放各类生活保障救助资金,足额保障基本生活。同时,大足区民政局还开展了“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和“福彩圆梦·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工程”,今年以来,共为26名孤

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助学金17.34万元,切实保障了困境儿童受教育的权利。大足区残联建立未成年残疾学生慰问、帮扶、救助等长效机制。2022年对376人(次)残疾儿童进行康复救助,补贴资金137.2万元。对0—17岁未成年残疾人免费发放助听器、轮椅等辅助器具263件。对全区80名持证残疾儿童未按规定享受康复服务情况进行“回头看”2次,服务覆盖率100%。开展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机构安全检查、评估5次,为300余名未成年残疾人提供安全保障。同时,对34名残疾大学生及困难残疾人子女大学生提供2000—6000元救助,发放资金13.8万元。对285名残疾学生实施送教上门服务。种种举措,让全区困境儿童“吃饱饭、上好学”不再是遥不可及的梦。



少年儿童接受爱国主义教育。

大足区残疾人假肢及矫形器适配活动现场。

大足区文化旅游委在双路小学开展“经典诵读进校园”活动。



思想教育 引领儿童健康成长

近日,在大足区龙岗街道北禅社区,家庭教育讲师团成员文霞以《“双减”时代下家长如何培养孩子的未来竞争力》为题,对到场家长进行育儿技巧、家庭成员心理调试、未成年人心理健康知识等方面的培训和引导。此次活动由大足区教委组织开展,区文明办、团区委、区妇联等部门密切配合,旨在广泛动员群众关注未成年人的人身安全,增强未成年人自我保护意识。

据悉,大足区妇联为贯彻落实“1+1+N”爱心帮扶模式,组建了由基层妇联干部、爱心妇女为主体的“爱心妈妈团”,对各镇街留守儿童、困境儿童进行一对一帮扶。举办家长课堂“开学第一课”,在春节、六一等重要节点在全区范围内开展“巾帼暖人心”慰问工作。指导各级妇联组织在村(社区)创建了309个儿童之家(其中:24个标准化儿童之家),结合暑期儿童安全宣传教育实践月、寒假“把爱带回家”等活动,送书到基层,发动爱心妈妈、巾帼志愿者为当地家庭提供家门口的亲子阅读指导服务。

今年以来,大足区妇联持续发挥社区作用,构建家庭学校社会协同育人体系,从各基层入手,狠抓切入点,保障全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顺利推进,增强大足区未成年人自我保护意识,惠及全区未成年人3万余名,慰问全区困难困境、留守儿童共计750余人,在全区范围内营造了关爱保护未成年人的良好氛围。

下一步,大足区教委还将举行“精美的石刻会说话 我是大足石刻守护者”“欢乐海棠娃”“小手拉大手 文明齐步走”等社区自主品牌等家庭教育和社教教育系列活动,进一步提高广大群众的综合素质,促进家长教育观念的提升与教育方式的改进,为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为保护未成年人心理健康和身体健康,大足区文旅委从文化教育、体育锻炼、市场环境等方面入手,开展关爱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工作。全区已建成免费公益性文化馆2个、图书馆2个、美术馆1个、24小时自助图书阅览室2个,均免费对大众开放,保

障了全区未成年人的文化阵地。

同时,大足区文旅委依托文化馆、美术馆、图书馆、体育馆等场馆,开展全民阅读、书法培训班、美术公教、体育公益夏(冬)令营等系列未成年人活动80余场次,惠及未成年人5200余人,提升了未成年人的精神文明素养。此外,开展“护苗2022”专项行动系列主题活动60余次,检查网吧327家次,处罚网吧3家,有效杜绝了未成年人进网吧上网现象;检查校园周边文化经营场所179家次,办理案件3件,取缔销售非法出版物商家8起,查缴非法出版物300余册(盘),为未成年人创造了积极向上的文化市场环境。

为助力未成年人安全健康成长,大足区民政局依托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和区救助管理站建成区级未成年人保护中心1个,各镇(街)建成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27个,各村(社区)建成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室203个,区、镇(街)、村(社区)三级未成年人关爱服务网络全面建立。配备儿童督导员27人、儿童主任309人,各部门间相互协同,合力扎实开展儿童各项工作。

同时,大足团区委组织全区青少年积极参与“青年大学习”“红领巾爱学习”网上主题团课,上半年参学青少年16.4万余人次,每周学习人数均达3万以上。开展“寻访红色足迹”红色教育实践,团区委依托青少年宫组织青少年到大足烈士陵园、饶国梁烈士纪念碑等红色革命教育基地开展实践体验活动,600余名青少年参与。

今年以来,大足区关工委着力打造全方位宣传体系,广泛开展“中华魂”主题教育读书活动,全区15万余青少年积极参与,荣获市级特等奖7名、一等奖12名及优秀组织奖等荣誉。同时,以思想启蒙、法治教育、关爱教育、科普教育为抓手,开展“关爱明天 普法先行”系列活动,依托公检法司多方力量,开展法治宣传100余次,惠及青少年20000余人,营造了关爱青少年健康成长的良好氛围。大足区关工委因此荣获全国青少年普法教育先进集体称号、2017—2022年度重庆市关心下一代宣传工作先进集体称号。

政法联合 为未成年群体打造法律屏障

为充分展示检察机关落实“两法”的新进展新成效,增进社会公众对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的了解、认同与支持,5月26日至31日,大足区检察院开展了“保护少年的你·新时代检察宣传周”活动,通过检察开放日、送法进校园、普法作品展播等多措并举,共同助力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同时,大足区公安局策动新闻媒体及时采编和宣传区公安局妇联“女警护幼队”和各内设机构、各派出所对特殊儿童、贫困留守儿童等未成年人群体开展日常和定期关心帮扶的工作情况。法制副校长、社区民警辅警等深入学校、村社、小区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法》“开学第一课”“防溺水”“防诈骗”等相关安全宣传教育。发放各类宣传资料12600余份,张贴《关于依法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的通告》140余份。运用微信、抖音等新媒体平台发挥大足区公安局“平安大足”官方账号职能作用,及时发布典型案例和警方提醒,及时回应群众关心关注的社会热点,持续深入开展“团圆”行动,今年以来,大足区公安局破获拐卖儿童案件1起,采集寻亲血样11人,成功比对2对,帮助2人寻亲成功实现团圆。

针对校园及周边一系列突出问题,大足区教委牵头,区委政法委、区公安局、区城管局、区文旅委、区市场监管局等8部门联合开展了校园及周边社会治安综合整治专项行动,加强校园及周边安保工作,对校园及周边营业性娱乐场所、游摊、烟酒销售网点等进行联合整治。

为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大足区司法局推动全区学校全面建成“普法教育室”和“禁毒教育室”,打造“大足区矫正帮教管理中心”作为“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并在大足区职教中心、龙岗一小打造模拟法庭。积极动员“五老”宣讲员、法治副校长、法治辅导员利用时间节点纷纷送法进校园,开展“与法同行·健康成长”校园普法宣传活动30余场,并重点在社区矫正、法律援助、人民调解等法律服务工作中加强对未成年人权益保护的宣传。同时,利用“大足司法”微信公众号积极开展未成年人保护线上宣传,形成“线上+线下”的普法合力。

公安、检察、法院、司法等政法单位,为保护未成年人织起了严密的法律屏障,最大程度地将“黄赌毒”等危害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不利因素过滤在校园之外,为未成年人的安全成长提供了一片净土。

法律+制度 全面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6月1日,时值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颁布实施一周年,大足区教育系统通过法治宣传教育月活动,以会议、讲座、主题班会等形式广泛开展法治宣传教育,重点让师生学习《未成年人保护法》的修订内容,从中掌握教育系统在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方面的职责和重点。同时,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联合大足区人民法院邀请市人大代表、西南大学心理学教授一同走进重庆市双桥中学,开展“法治青春——拒绝校园欺凌”法治宣讲活动,以法治力量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全区10000余名师生家长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聆听授课并进行互动。

在制度方面,大足区教委会同公安、城市管理、卫生健康、应急、市场监管等九部门联合下发了《重庆市大足区关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学校安全管理工作机制的意见》,进一步优化了大足区中小学校安全管理机制,成立了政法委、区公安局等14个单位领导为成员的校园及周边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办公室,共同整治校园及周边安全隐患。同时,与关工委、政法委、公安、司法、检察等部门加强协调,形成保护未成年学生的合力。此外,大足区教委从公检法司等部门聘请172

名干部担任学校的法治副校长和法治辅导员,深入学校对未成年学生开展法治教育。

为保障未成年学生校园安全,大足区教委投入近2900余万元聘请校园保安730人,投入800余万元为160个校点升级了2500余个视频监控镜头和160个可视一键报警装置,全区学校视频监控镜头达到1.1万个,基本达到重点场所全覆盖。

为使“一法一条例”更加深入人心,大足区妇联通过多渠道积极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知识。同时利用“相约星期三”家庭教育公益大讲堂、“百场讲座进万家”“女性人才招聘会”等契机,开展“一法一条例”线下宣传工作,引导公众关注青少年群体,营造了全社会关爱青少年健康成长的浓厚氛围。

未成年人,就像一朵含苞待放的花蕾,是一个家庭的寄托、一个民族的希望。关爱保护未成年人,使他们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免受“黄赌毒”、家庭暴力、校园欺凌等伤害,在国旗下、春风里健康快乐地成长,是一个社会的良知和底线。大足区各级各部门已形成合力,全力以赴地为未成年人的成长撑起“保护伞”,提供一片蓝天、一方净土。



大足区高新区小学开展法治教育。